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9

## 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现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 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自2017年6月8日至本公告日期间，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元)
1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0月9日	9天	2.30%	113,424.66
2	交通银行青岛市南第二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0月9日	9天	2.50%	18,493.15
3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北第一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法人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2017年10月16日		无固定期限	2.30%	

公司与上述委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收益型或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保本收益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保本收益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保本收益型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收益型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四、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5,000 万元。

特此公告。

青岛利群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7日